

揭阳市储备粮食有限公司

揭阳市储备粮食有限公司 2026 年至 2027 年

招标代理服务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揭阳市储备粮食有限公司 2026 年至 2027 年 招标代理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揭阳市储备粮食有限公司 地址：揭阳市榕城区建阳路金谷园 A 幢 3 楼 联系人：陈斌 联系电话：18666301083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 报名的中介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要求，需承诺具备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完成采购人要求，对揭阳市储备粮食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至 2027 年 4 月期间需要进行招标采购的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在揭阳市储备粮食有限公司提供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下浮率）：0%至21%</p> <p>3. 计价标准：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2002〕1980号，中选机构参照相关收费标准结合中选下浮率向中标供应商收取。</p>
8	服务时间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内所有项目完成招标代理服务内容且将招标过程资料汇编移交给委托人为止。
9	验收	无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p>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2.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p>

揭阳市储备粮食有限公司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	-----------------	---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


揭阳市储备粮食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3日